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以资抵债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2年 12月9日召开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、2022年12月 27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以资抵债预 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调整股权转让金支付期限暨签订相关补充协议的议案》,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 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以资抵债预案暨调整股权转 让金支付期限的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84)。

截止 2022 年 12 月 29 日,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孙洁晓先生支付的 2,000 万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 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以资抵债的进展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22-095)。

公司于2023年2月2日收到实际控制人孙洁晓先生的通知,其向公司支付 了 1,200 万股权转让款。该笔款项由苏州工业园区卡恩联特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 子公司上海曼瑞弗企业咨询有限公司代为支付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累计已收到实际控制人孙洁晓先生支付的 3,200 万 元股权转让款。公司将与实际控制人继续推进股权转让款偿还事项, 敬请广大投 资者关注公司相关进展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二月四日